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1-4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母公司利润表	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9-10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97



审计报告

XYZH/2025TYAA2B0194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高速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山西高速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山西高速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摊销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2024年12月31日山西高速公司合并报表中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111,560.31万元，属于山西高速公司的核心资产；2024年度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摊销金额为人民币52,852.89万元。	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评估和测试与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摊销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获取并复核与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相关资料，核实其关键信息； (3) 检查采用的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摊销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查阅同行业上市



山西高速公司采用车流量法对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进行摊销，当会计年度（期间）实际车流量大于或等于该年度（期间）预测车流量时，按照会计年度（期间）的实际车流量与每标准车流量应摊销额计算特许经营权摊销额；当会计年度（期间）实际车流量小于该年度（期间）预测车流量时，按照预测车流量与每标准车流量应摊销额计算特许经营权摊销额。 由于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摊销对合并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未来剩余交通流量的预测涉及管理层重大判断和估计，我们将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摊销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详见山西高速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18】【附注五、11】之披露。	公司的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摊销政策并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估山西高速公司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摊销方法的恰当性； （4）获取山西高速公司所聘请的剩余收费期交通量预测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交通流量预测报告，了解其进行交通流量预测的方法和关键假设；同时对第三方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胜任能力进行评估； （5）通过将过去年度的预测车流量和对应期间实际车流量进行比较分析，以评价交通流量预测的可靠性； （6）对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进行重新测算，验证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摊销金额的准确性。
--	--

四、其他信息

山西高速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山西高速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山西高速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山西高速公司、终



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山西高速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山西高速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山西高速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山西高速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朱娟娟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东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101,219,015.80	838,073,007.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55,110,767.80	92,552,825.9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2,052,715.19	2,699,896.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4	1,463,341.51	1,065,346.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1,574,966.28	1,570,613.5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6	16,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3,650,669.14	2,741,852.21
流动资产合计		1,181,071,475.72	938,703,542.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94,845,506.21	62,292,754.61
在建工程	五、9	13,485,010.40	29,784,757.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0	8,959,924.82	10,079,915.30
无形资产	五、11	11,131,591,409.45	11,660,193,234.2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2	18,493,513.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19,125,088.19	23,095,116.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4	1,128,855.03	20,050,154.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287,629,307.87	11,805,495,933.01
资产总计		12,468,700,783.59	12,744,199,475.01

法定代表人：

外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永修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建洲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6	325,849,714.94	295,295,866.88
预收款项	五、17	606,253.59	1,743,200.04
合同负债	五、18		334,638.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9	28,462,812.34	27,564,810.41
应交税费	五、20	41,268,580.83	47,982,407.48
其他应付款	五、21	299,645,973.37	423,571,595.10
其中：应付利息	五、21		7,607,714.93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2	250,029,302.94	320,168,888.88
其他流动负债	五、23	215,896.29	237,910.40
流动负债合计		946,078,534.30	1,116,899,317.7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4	6,142,270,000.00	6,617,77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5	8,191,081.63	8,947,422.89
长期应付款	五、26	15,989,417.17	42,196,426.2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7	1,469,137.20	1,958,849.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3	3,032,975.08	4,746,374.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70,952,611.08	6,675,619,073.23
负 债 合 计		7,117,031,145.38	7,792,518,390.97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8	1,467,310,196.00	1,467,310,19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9	2,744,277,321.48	2,744,277,321.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30	9,917.01	
盈余公积	五、31	339,267,648.82	298,614,057.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2	800,804,554.90	441,479,508.7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351,669,638.21	4,951,681,084.04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5,351,669,638.21	4,951,681,084.0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468,700,783.59	12,744,199,475.0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61,725,462.53	603,214,017.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十五、1	1,070,366,326.80	1,051,659,134.8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十五、1	449,336,319.22	440,524,699.14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2,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984,059.12	1,967,843.87
流动资产合计		2,147,075,848.45	1,656,840,996.2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647,9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2	3,862,040,160.87	3,862,040,160.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9,894.49	886,254.43
在建工程		9,439,397.45	693,977.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74,353.86	208,584.2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799,405.25	3,601,322.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20,903,211.92	3,867,430,299.73
资产总计		9,667,979,060.37	5,524,271,295.95

法定代表人：刘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咏

会计机构负责人：郝建卿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50,076.0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961,948.38	7,873,044.06
应交税费		9,790,755.14	8,922,397.87
其他应付款		942,963,675.59	902,217,942.2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5,225,831.00	
其他流动负债		215,896.29	193,993.73
流动负债合计		1,074,508,182.41	919,207,377.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676,770,000.00	28,87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76,770,000.00	28,870,000.00
负 债 合 计		4,751,278,182.41	948,077,377.90
股东权益：			
股本		1,467,310,196.00	1,467,310,19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64,711,041.10	2,864,711,041.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3,779,903.01	143,126,312.01
未分配利润		400,899,737.85	101,046,368.94
股东权益合计		4,916,700,877.96	4,576,193,918.0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667,979,060.37	5,524,271,295.9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09,209,451.37	1,711,646,046.75
其中：营业收入	五、33	1,609,209,451.37	1,711,646,046.7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91,422,880.82	1,102,804,715.89
其中：营业成本	五、33	724,637,538.07	800,212,730.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4	6,037,430.67	5,622,889.1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35	58,502,206.94	53,444,414.89
研发费用	五、36	5,064,256.23	2,461,603.15
财务费用	五、37	197,181,448.91	241,063,078.50
其中：利息费用	五、37	207,118,546.94	252,666,660.14
利息收入	五、37	12,558,839.64	15,589,177.45
加：其他收益	五、38	979,298.90	847,847.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378,838.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22,958.17	-363,717.6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54,703.5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8,788,827.62	609,759,003.05
加：营业外收入	五、42	3,322,954.57	912,727.31
减：营业外支出	五、43	42,204.41	78,383.7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2,069,577.78	610,593,346.59
减：所得税费用	五、44	156,061,990.57	151,858,715.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6,007,587.21	458,734,630.7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6,007,587.21	458,734,630.7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6,007,587.21	458,734,630.7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6,007,587.21	458,734,630.7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6,007,587.21	458,734,630.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76	0.312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76	0.3126

法定代表人：

刘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建伟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五、3	6,311,582.81	6,452,306.08
减：营业成本	十五、3		
税金及附加		198,739.04	92,758.5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1,343,594.17	23,608,554.8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7,567,675.42	-10,421,192.78
其中：利息费用		4,196,874.98	2,959,194.43
利息收入		11,767,802.38	13,383,546.49
加：其他收益		12,432.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4	414,086,952.54	379,376,762.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0.00	-107,0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6,435,909.96	372,441,947.88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0.40
减：营业外支出			21.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6,535,909.96	372,441,927.2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6,535,909.96	372,441,927.2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6,535,909.96	372,441,927.2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6,535,909.96	372,441,927.2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97,053,830.28	1,762,807,564.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76,996.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	23,800,170.60	137,290,987.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1,630,997.28	1,900,098,552.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354,690.90	205,228,218.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556,861.51	101,910,731.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8,536,967.69	215,501,723.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	30,395,239.09	206,899,432.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8,843,759.19	729,540,105.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5	1,262,787,238.09	1,170,558,446.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8,838.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4.00	84,378,838.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023,695.50	26,369,09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4,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23,695.50	110,369,09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23,121.50	-25,990,257.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69,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9,9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68,288,888.88	420,581,778.6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4,581,369.17	345,715,962.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	1,280,000.00	180,291,170.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44,150,258.05	946,588,910.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4,250,258.05	-946,588,910.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45	266,513,858.54	197,979,278.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5	821,891,157.26	623,911,879.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5	1,088,405,015.80	821,891,157.26

法定代表人：

外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咏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郝建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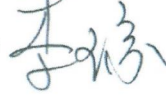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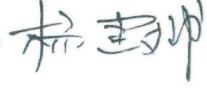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547.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5,272,081.45	2,048,873,847.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5,318,629.33	2,048,873,847.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79,403.54	8,109,443.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1,185.90	419,124.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91,074,569.57	1,863,579,573.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01,305,159.01	1,872,108,142.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5,986,529.68	176,765,704.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5,275,332.46	279,376,762.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5,275,332.46	279,376,762.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21,372.05	4,562,417.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3,855,885.7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21,372.05	188,418,303.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853,960.41	90,958,458.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69,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9,9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1,886,135.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886,135.75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8,013,864.25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1,881,294.98	267,724,163.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9,844,167.55	332,120,004.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1,725,462.53	599,844,167.5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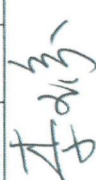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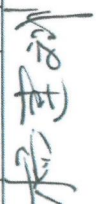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202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67,310,196.00		2,744,277,321.48				298,614,057.82		441,479,508.74		4,951,681,084.04	4,951,681,084.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467,310,196.00		2,744,277,321.48				298,614,057.82		441,479,508.74		4,951,681,084.04	4,951,681,084.0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股本投入和减少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67,310,196.00		2,744,277,321.48				339,267,648.82		800,804,554.90		5,351,669,638.21	5,351,669,638.21

法定代表人：  李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建科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67,310,196.00			2,922,810,451.59				286,580,153.92		65,778,781.88		4,742,479,583.39		4,742,479,583.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467,310,196.00	-	-	2,922,810,451.59	-	-	-	286,580,153.92	-	65,778,781.88	-	4,742,479,583.39	-	4,742,479,583.3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78,533,130.11	-	-	-	12,033,903.90	-	375,700,726.86	-	209,201,500.65	-	209,201,500.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8,734,630.76		458,734,630.76		458,734,630.7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本投入的普通股				-178,533,130.11								-178,533,130.11		-178,533,130.1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78,533,130.11								-178,533,130.11		-178,533,130.11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2,033,903.90		-83,033,903.90		-71,000,000.00		-71,000,0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2,033,903.90		-12,033,903.90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67,310,196.00	-	-	2,744,277,321.48	-	-	-	298,614,057.82	-	441,479,508.74	-	4,951,681,084.04	-	4,951,681,084.0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建文

李永发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67,310,196.00					-		143,126,312.01	101,046,368.94		4,576,193,918.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67,310,196.00					-		143,126,312.01	101,046,368.94	-	4,576,193,918.0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653,591.00	299,853,368.91	-	340,506,950.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6,535,909.96		406,535,909.9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40,653,591.00	-106,682,541.05	-	-66,028,950.05
2. 对股东的分配								40,653,591.00	-40,653,591.00	-	-
3. 其他									-66,028,950.05		-66,028,950.05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67,310,196.00					-		183,779,903.01	400,899,737.85	-	4,916,700,877.96

法定代表人：

李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建部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4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67,310,196.00			2,900,645,868.23				131,898,937.68	-260,168,183.96		4,239,686,817.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467,310,196.00	-	-	2,900,645,868.23	-	-	-	131,898,937.68	-260,168,183.96	-	4,239,686,817.9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35,934,827.13	-	-	-	11,227,374.33	361,214,552.90	-	336,507,100.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372,441,927.23		372,441,927.2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11,227,374.33	-11,227,374.33	-	
2. 对股东的分配								11,227,374.33	-11,227,374.33		
3. 其他											
（三）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67,310,196.00	-	-	2,864,711,041.10	-	-	-	143,126,312.01	101,046,368.94	-	4,576,193,918.0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峰

杨玉坤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曾用名“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及“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6 年经山西省人民政府晋政函(1996)19 号文批准, 由山西省纺织总会、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太原现代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太原利普公司五家共同发起设立。本公司于 1996 年 2 月 6 日在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7)341 号文和证监发字(1997)342 号文批准, 本公司于 1997 年 6 月 17 日采用“全额预缴、比例配售、余额转存”的方式发行股票, 并于 1997 年 6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交易。

1998 年 4 月 24 日, 本公司以 199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80,000,000 股为基数, 按 10:2 股送红股并转增 2 股, 公司股本增至 252,000,000 股。

2000 年 3 月 17 日,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1999)149 号文批准, 本公司向全体股东配售 25,713,851 股普通股。配股后, 本公司股本增至 277,713,851 股。

2000 年 4 月 28 日,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晋政函[1999]68 号文件, 存续企业山西维尼纶厂改制设立为国有独资公司——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维华邦”), 并将山西省纺织总会所持有公司国家股 146,911,396 股全部无偿划拨给三维华邦。2000 年 7 月完成股权划转手续, 三维华邦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003 年 6 月 6 日至 6 月 25 日,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3]52 号文批准, 本公司向全体股东配售 33,340,000 股普通股。配股后, 本公司股本增至 311,053,851 股。

2007 年 2 月 16 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33 号文核准,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0,000,000 股。发行后, 本公司股本增至 391,053,851 股。

2008 年 6 月 20 日, 根据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以股本 391,053,851 为基数, 按每 10 股转增 2 股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共计转增 78,210,770 股, 转增后股本增加至 469,264,621 股。

2008 年 9 月 18 日, 山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本公司母公司三维华邦资产整体划入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阳泉煤业集团公司”), 阳泉煤业集团公司成为三维华邦的母公司, 成为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2016 年 8 月 17 日, 阳泉煤业集团公司与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签署《股份转让协议》, 阳泉煤业集团公司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其持有的三维华邦 100%股权。



2017 年 4 月 6 日，山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阳煤集团将所持有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路桥集团的批复》（晋国资产权函【2017】181 号），同意阳泉煤业集团公司将所持有的三维华邦 100%股权转让给路桥集团。

2017 年 5 月 24 日，山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对阳煤集团拟向路桥集团转让其持有的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项目资产评估项目予以核准的函》（晋国资产权函【2017】290 号），阳泉煤业集团公司通过《二〇一七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议决议》，阳泉煤业集团公司将持有的三维华邦 100%股权转让至路桥集团。路桥集团成为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2017 年 6 月 19 日，三维华邦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2017 年 8 月，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路桥集团的股东变更为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18 年 9 月 6 日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2020 年 4 月 30 日名称变更为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出具《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关于无偿划转山西三维股份的批复》（晋国投运营函[2018]190 号）原则同意将三维华邦持有的本公司 130,412,280 股 A 股股份（股比 27.79%）无偿划转至路桥集团。本公司母公司变更为路桥集团。

2018 年 9 月 6 日山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山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及营业范围的意见》（晋国资改革函[2018]514 号），同意将本公司名称变更为“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本公司经营范围由“化工产品、化纤产品、销售和出口贸易等”变更为对“高等级公路、桥梁、隧道基础设施的投资、管理、养护、咨询服务及批准的收费等”。

2021 年度本公司以非公开方式向山西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高速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山西平榆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并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配售股份由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额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股份数量为 1,467,310,196 股。

2024 年 4 月，本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名称由“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由“山西路桥”变更为“山西高速”。

本公司目前的间接控股股东为山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110055862W，法定代表人：武艺，注册地址：山西省洪洞县赵城镇，经营范围：高等级公路、桥梁、隧道基础设施的养护、咨询服务及批准的收费；公路养护工程；救援、清障；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室内外装饰装修；建筑材料的销售；公路信息网络服务；汽车清洗；以自有资



金对高等级公路、桥梁、隧道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以自有资金对港口、公路、水路运输项目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交通运输行业,主要从事高速公路管理与运营业务。

本财务报表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无形资产	账面价值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金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1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1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金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100 万元
重要的长期借款	期末余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重要的或有事项	金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1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本集团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投入资本与相应的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不产生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10.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集团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借款等。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本集团才将金融负债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收入准则规范的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如下：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判断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如果判断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适用于采用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的金融资产)，需披露逾期超过30天，而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被认定未显著增加的依据。)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90日，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集团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时，根据历史还款数据并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①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根据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集团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应收款项，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和其他组合	其他方法

a.对于关联方组合和其他组合，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应收款项，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0.00
1-2 年	5.00
2-3 年	10.00
3-4 年	30.00
4-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② 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a. 承兑人为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b. 承兑人为商业银行以外的商业承兑汇票，参照本集团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③ 其他应收款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应收员工备用金、应收关联方往来款等。根据应收款的性质和不同对手方的信用风险特征，本集团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 4 个组合：应收关联方款项组合；备用金组合；应收保证金、押金、代垫款、其他暂付款项组合；应收其他款项组合。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集团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4) 减值准备的核销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



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



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集团周转材料、库存商品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时,库存商品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按所生产或加工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本集团按照类别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时,按照存货组合的整体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2.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详见上述附注“三、10.(4)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内容。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1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合同履约成本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取得成本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本集团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 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 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集团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本集团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 如本集团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的/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的/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的/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的/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 本集团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 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 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 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 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以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及可直接归属于该投资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账面价值及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金融资产，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交通设备设施、机器设备、运输设备、检测及实验设备、办公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一、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3	2.77-4.85
其中：简易房	年限平均法	2	3	48.5
二、交通设备设施	年限平均法	3-8	3	12.13-32.33
三、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3	19.4-24.25
四、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3	12.13-19.40
五、检测及实验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
六、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	19.40-32.33
七、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8	3	12.13-32.33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17. 借款费用

本集团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构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集团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特许经营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



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受益年限平均摊销;软件以及特许经营权等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在每个会计期间,本集团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确定。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的摊销

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在特许经营期内按照交通流量法摊销。具体方法为:

当会计年度(期间)实际车流量大于或等于该年度(期间)预测车流量时,按照会计年度(期间)的实际车流量与每标准车流量应摊销额计算特许经营权摊销额;当会计年度(期间)实际车流量小于该年度(期间)预测车流量时,按照预测车流量与每标准车流量应摊销额计算特许经营权摊销额。

实际车流量与预测车流量的差异,本公司每 3-5 年将根据实际车流量重新预测剩余特许经营期间的车流量,并调整以后年度每标准车流量的摊销额,以保证特许经营权在经营期限内全部摊销完毕。

对公司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摊销时,以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期内预测标准总车流量与特许经营权入账价值为基础,计算每标准车流量应摊销额。本公司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特许经营期内预测总车流量系根据第三方独立机构出具的交通量预测报告中预测标准总车流量计算。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及待摊费用、检验检测费、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集团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将其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本集团评估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本集团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预计能够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对于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9.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 商誉减值

本集团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自购买日起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节能改造项目等，本集团已经支付但应由本期及以后各期分摊的期限在 1 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在满足辞退福利条件时确认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的补偿款，按同期国债市场收益率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22. 预计负债

当与未决诉讼或仲裁、保证类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3.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一般原则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本集团的履约义务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



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本集团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综合考虑下列迹象：①本集团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本集团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等因素的影响。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则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2) 具体方法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等。

①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

收到山西省高速公路结算机构正式出具的应返还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划拨单时确认收入。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集团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6.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选择不分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分别合并为租赁,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合同中包括应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本集团不将其与租赁部分合并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租赁合同如存在续租选择权，本集团在评估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时，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续租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认为，由于与市价相比，续租选择权期间的合同条款和条件更优惠，因此，租赁期中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租赁期开始日后，如发生本集团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集团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续租选择权的，本集团将对是否行使续租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并根据重新评估结果修改租赁期。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



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低于 4 万元人民币）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 售后租回

本集团作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卖方兼承租人，对相关标的资产转让是否构成销售进行评估。

本集团判断不构成销售的，本集团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构成销售的，本集团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导致本集团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除外）。

(3) 本集团为出租人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售后租回

本集团作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买方兼出租人,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未转移给本集团,本集团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已转移给本集团,资产转让构成销售,本集团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政策对资产的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27. 安全生产费

本集团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印发关于《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号)(以下简称《办法》)要求,对市政公用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公路工程施工业务收入按 1.5%计提安全生产费,对冶炼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化工石油工程、通信工程业务收入 2%计提安全生产费;对铁路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业务收入按 3%计提安全生产费。

本集团储存危险品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确定本年度应计提金额,并逐月平均提取。具体如下:(1)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4.5%提取;(2)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2.25%提



取；（3）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55%提取；（4）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提取。

根据《办法》要求，本集团安全生产费用主要用于与安全生产直接相关的各类支出。

本集团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的有关规定，对安全生产费用进行会计处理。

28. 持有待售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持有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除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外）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恢复以前减记的金额，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9.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24 年度可能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①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三项内容，包括“一、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二、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以及“三、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②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施行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两项内容：“一、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二、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本集团财务报表不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平榆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榆公司”或“平榆高速”）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起对特许经营权无形资产摊销额计算中使用的剩余交通量进行调整并采用未来适用法，不作追溯调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平榆公司未来经营期内的车流量重新进行预测。	2024 年 4 月 1 日	2024 年 4 月 24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采用简易计税办法、不动产租赁收入采用简易计税办法、其他收入按适用税率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2. 税收优惠

(1) 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附件 2 的规定，经主管税务机关认定，榆和公司、平榆公司及太佳公司选择按照简易计税办法减按 3%征收率计算缴纳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应纳增值税。

(2) 其他税费：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相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 2024 年 1 月 1 日，“年末”系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年”系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年”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除另有注明外，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0.05	766.25
银行存款	1,088,303,179.75	825,262,241.01
其他货币资金	12,915,836.00	12,810,000.00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101,219,015.80	838,073,007.2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5,097,227.98	92,552,825.91
1-2 年（含 2 年）	13,539.82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500,000.00	500,000.00
其中：3-4 年（含 4 年）		
4-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500,000.00	500,000.00
小计	55,610,767.80	93,052,825.91
减：坏账准备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55,110,767.80	92,552,825.91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计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610,767.80	100.00	500,000.00	0.90	55,110,767.80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计信用损失率 (%)	
其中：账龄组合	5,858,747.56	10.54	500,000.00	8.53	5,358,747.56
关联方组合和其他组合	49,752,020.24	89.46			49,752,020.24
合计	55,610,767.80	100.00	500,000.00	0.90	55,110,767.80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计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3,052,825.91	100.00	500,000.00	0.54	92,552,825.91
其中：账龄组合	2,857,607.08	3.07	500,000.00	17.50	2,357,607.08
关联方组合和其他组合	90,195,218.83	96.93			90,195,218.83
合计	93,052,825.91	100.00	500,000.00	0.54	92,552,825.91

1)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计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358,747.56		
1-2 年 (含 2 年)			
2-3 年 (含 3 年)			
3-4 年 (含 4 年)			
4-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合计	5,858,747.56	500,000.00	

2) 组合计提项目：关联方和其他组合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计信用损失率 (%)
其他组合	49,446,718.73		
关联方组合	305,301.51		
合计	49,752,020.24		

(3) 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动(汇 率影响)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 末余额	合同 资产 年末 余额	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年 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年末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坏 账准备年末 余额
山西省交通运输厅 联网收费结算与会 计核算中心	49,446,718.73		49,446,718.73	88.92	
中石化(山西)能 源发展有限公司	4,525,595.08		4,525,595.08	8.14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 公司海南分公司	683,100.48		683,100.48	1.23	
山西省交通运输厅 后勤服务中心	500,000.00		500,000.00	0.90	500,000.00
山西路桥集团交通 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09,760.00		109,760.00	0.20	
合计	55,265,174.29		55,265,174.29	99.39	500,000.00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52,715.19	100.00	2,699,896.99	100.00
合计	2,052,715.19	100.00	2,699,896.9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2,052,715.19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00%。

4.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47,066.38	1,386,029.17
小计	1,547,066.38	1,386,029.17
减：坏账准备	83,724.87	320,683.04
合计	1,463,341.51	1,065,346.13

4.1 应收利息：无

4.2 应收股利：无

4.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金额	年初余额
押金		214,000.00
保证金	115,176.00	
备用金	45,000.00	45,000.00
垫付款	914,563.36	755,499.45
其他	472,327.02	371,529.72
小计	1,547,066.38	1,386,029.17
减：坏账准备	83,724.87	320,683.04
合计	1,463,341.51	1,065,346.13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91,589.35	987,903.33
1-2 年（含 2 年）	172,030.33	65,873.87
2-3 年（含 3 年）		3,566.59
3 年以上	83,446.70	328,685.38
其中：3-4 年（含 4 年）		16,646.70
4-5 年（含 5 年）	16,646.70	
5 年以上	66,800.00	312,038.68
小计	1,547,066.38	1,386,029.17
减：坏账准备	83,724.87	320,683.04
合计	1,463,341.51	1,065,346.13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320,683.04			320,683.04
年初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22,958.17			-22,958.17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214,000.00			214,000.00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83,724.87			83,724.87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20,683.04	-22,958.17		214,000.00		83,724.87
合计	320,683.04	-22,958.17		214,000.00		83,724.87

(5)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14,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账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罗晓芳	押金	214,000.00	经法院裁判无法收回	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	否
合计		214,000.00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代扣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代扣款	890,031.13	1 年以内、1-2 年	57.53	8,201.52
山西龙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代付款	166,831.92	1 年以内	10.78	
中交路桥华南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115,176.00	1 年以内	7.44	
榆林市书豪实业有限公司	代付款	112,620.00	1 年以内	7.28	
山西省高速公路管理局	奖励金	83,446.70	4-5 年、5 年以上	5.39	75,123.35
合计		1,368,105.75		88.42	83,324.87

5. 存货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 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 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52,507.56		152,507.56			
周转材料（包 装物、低值易 耗品等）	1,366,568.42		1,366,568.42	1,570,613.50		1,570,613.50
合同履约成本	55,890.30		55,890.30			
合计	1,574,966.28		1,574,966.28	1,570,613.50		1,570,613.50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保证金	16,000,000.00	
合计	16,000,000.00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017,755.72	1,681,045.99
预缴税金-企业所得税	578,089.48	976,996.40
待摊费用	54,823.94	83,809.82
合计	3,650,669.14	2,741,852.21

8.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94,845,506.21	62,276,595.19
固定资产清理		16,159.42
合计	94,845,506.21	62,292,754.61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2,431,451.91	51,522,746.29	12,839,803.41	1,961,738.25	1,725,473.32	16,784,574.55	107,265,787.73
(2) 本年增加金额	22,855,178.32	12,882,864.90	3,326,647.62	-1,961,738.25	6,180,688.05	2,341,739.13	45,625,379.77
—购置		3,270,930.24	2,626,647.62		710,750.64	191,754.50	6,800,083.00
—在建工程转入	22,855,178.32	8,008,328.66				7,961,789.79	38,825,296.77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增加		1,603,606.00	700,000.00	-1,961,738.25	5,469,937.41	-5,811,805.16	
(3) 本年减少金额						18,100.00	18,100.00
—处置							
—毁损或报废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减少						18,100.00	18,100.00
(4) 年末余额	45,286,630.23	64,405,611.19	16,166,451.03		7,906,161.37	19,108,213.68	152,873,067.50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3,213,570.39	20,417,360.60	7,753,881.78	1,494,259.33	845,655.62	11,264,464.82	44,989,192.54
(2) 本年增加金额	1,704,837.00	7,745,216.81	1,786,070.48	-1,494,259.33	4,285,317.23	-988,813.44	13,038,368.75
—计提	1,704,837.00	6,308,048.03	1,107,070.48	324,232.47	510,118.38	3,084,062.39	13,038,368.75
—其他增加		1,437,168.78	679,000.00	-1,818,491.80	3,775,198.85	-4,072,875.83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3) 本年减少金额							
—处置							
—毁损或报废							
—企业合并减少							
—其他减少							
(4) 年末余额	4,918,407.39	28,162,577.41	9,539,952.26		5,130,972.85	10,275,651.38	58,027,561.29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年减少金额							
—处置							
—毁损或报废							
(4) 年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40,368,222.84	36,243,033.78	6,626,498.77		2,775,188.52	8,832,562.30	94,845,506.21
(2) 年初账面价值	19,217,881.52	31,105,385.69	5,085,921.63	467,478.92	879,817.70	5,520,109.73	62,276,595.19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自动售货机		13,122.52
空气呼吸器		1,674.30
电脑		238.80
消防柜		169.80
不锈钢展板		954.00
合计		16,159.42

9.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13,485,010.40	29,784,757.53
工程物资		
合计	13,485,010.40	29,784,757.53



(1) 在建工程情况

工程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平榆高速云竹湖服务区LNG加气站工程				11,568,186.23		11,568,186.23
平榆高速云竹湖服务区南、北区甲醇撬装站施工项目				1,026,157.46		1,026,157.46
云竹湖服务区改扩建提质升级项目	874,000.00		874,000.00			
平遥南服务区(北区)LNG加气站	4,648,245.07		4,648,245.07	205,429.43		205,429.43
平遥服务区(东区)LNG加气站	4,791,152.38		4,791,152.38	488,547.91		488,547.91
和顺服务区加气站				15,093,512.50		15,093,512.50
和榆段特长隧道车辆测温系统工程				1,402,924.00		1,402,924.00
G2516东吕高速和榆段2024年度和顺东、左权收费站智慧车道改造工程施工项目	2,639,410.78		2,639,410.78			
G2516东吕高速和榆段2024年度收费站治超无人值守改造工程	532,202.17		532,202.17			
合计	13,485,010.40		13,485,010.40	29,784,757.53		29,784,757.53

(2)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平榆高速云竹湖服务区LNG加气站工程	11,568,186.23	1,704,448.87	13,272,635.10		
平榆高速云竹湖服务区南、北区甲醇撬装站施工项目	1,026,157.46	40,680.00	1,066,837.46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G2516东吕高速平榆段2024年度分水岭收费站智慧车道改造工程		1,924,860.81	1,924,860.81		
G2516东吕高速平榆段2024年度平遥南收费站智慧车道改造工程		1,819,847.44	1,819,847.44		
G2516平榆高速公路宝塔山榆社侧、榆社隧道平遥侧应急用房、紫金山隧道平遥侧修建车库及应急用房工程		1,292,667.92	1,292,667.92		
云竹湖服务区改扩建提质升级工程		874,000.00			874,000.00
平遥南服务区(北区)LNG加气站	205,429.43	4,442,815.64			4,648,245.07
平遥服务区(东区)LNG加气站	488,547.91	4,302,604.47			4,791,152.38
和顺服务区加气站	15,093,512.50		15,078,915.66	14,596.84	
和榆段特长隧道车辆测温系统工程	1,402,924.00		1,402,924.00		
G2516东吕高速和榆段2024年度和顺东、左权收费站智慧车道改造工程施工项目		2,639,410.78			2,639,410.78
G2516东吕高速和榆段2024年度收费站治超无人值守改造工程		532,202.17			532,202.17
G2516东吕高速和榆段榆社至左权沿线情报板工程		1,136,806.51	1,136,806.51		
合计	29,784,757.53	20,710,344.61	36,995,494.90	14,596.84	13,485,010.40

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率 其中:本年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平榆高速云竹湖服务区LNG加气站工程	1,413.81	100.00%	100.00%			自筹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平榆高速云竹湖服务区南、北区甲醇撬装站施工项目	110.00	100.00%	100.00%				自筹
G2516东吕高速平榆段2024年度分水岭收费站智慧车道改造工程	200.81	100.00%	100.00%				自筹
G2516东吕高速平榆段2024年度平遥南收费站智慧车道改造工程	239.04	100.00%	100.00%				自筹
G2516平榆高速公路宝塔山榆社侧、榆社隧道平遥侧应急用房、紫金山隧道平遥侧修建车库及应急用房工程	141.47	100.00%	100.00%				自筹
云竹湖服务区改扩建提质升级工程	5,371.59	1.63%	1.63%				自筹
平遥南服务区(北区)LNG加气站	891.02	52.17%	52.17%				自筹
平遥服务区(东区)LNG加气站	892.23	53.70%	53.70%				自筹
和顺服务区加气站	1,854.24	100.00%	100.00%				自筹
和榆段特长隧道车辆测温系统工程	147.98	100.00%	100.00%				自筹
G2516东吕高速和榆段2024年度和顺东、左权收费站智慧车道改造工程 工程施工项目	279.51	94.43%	94.43%				自筹
G2516东吕高速和榆段2024年度收费站治超无人值守改造工程	56.06	94.93%	94.93%				自筹
G2516东吕高速和榆段榆社至左权沿线情报板工程	154.76	100.00%	100.00%				自筹
合计	11,752.52	—	—				—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0.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机器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1,199,905.83	11,199,905.83
(2) 本年增加金额		
—购置		
(3) 本年减少金额		
—处置		
(4) 年末余额	11,199,905.83	11,199,905.83
2.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119,990.53	1,119,990.53
(2) 本年增加金额	1,119,990.48	1,119,990.48
—计提	1,119,990.48	1,119,990.48
(3) 本年减少金额		
—处置		
(4) 年末余额	2,239,981.01	2,239,981.01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年减少金额		
—处置		
(4) 年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8,959,924.82	8,959,924.82
(2) 年初账面价值	10,079,915.30	10,079,915.30

11. 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特许权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697,101.00	17,225,950.00	15,832,739,306.86	15,851,662,357.86
(2) 本年增加金额	796,800.00			796,800.00
—购置	796,800.00			796,800.00
—内部研发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特许权	合计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处置				
—企业合并增加				
（4）年末余额	2,493,901.00	17,225,950.00	15,832,739,306.86	15,852,459,157.86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457,957.49	2,403,868.41	4,188,607,297.70	4,191,469,123.60
（2）本年增加金额	224,440.25	645,299.04	528,528,885.52	529,398,624.81
—计提	224,440.25	645,299.04	528,528,885.52	529,398,624.81
—企业合并减少				
（3）本年减少金额				
—处置				
—企业合并减少				
（4）年末余额	682,397.74	3,049,167.45	4,717,136,183.22	4,720,867,748.4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计提				
—企业合并减少				
（3）本年减少金额				
—处置				
—企业合并减少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811,503.26	14,176,782.55	11,115,603,123.64	11,131,591,409.45
（2）年初账面价值	1,239,143.51	14,822,081.59	11,644,132,009.16	11,660,193,234.26

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因设立质押而权利受到限制，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受限资产净值为 11,115,603,123.64 元，具体情况如下：

依据榆和公司 2016 年 9 月与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合同编号：TPSH〈2016〉ZL041-ZY01），以榆和高速公路左权至和顺段的收费权及其基于收费权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动产担保登记证明编号：0297 2698 0013 5655 8373。

依据榆和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与国家开发银行山西省分行签订的《质押合同》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编号：1410202401100001664、1410202401100001666 号借款合同的质押合同-1)，以榆社至和顺高速公路榆社至左权段的车辆通行费收费权及其项下收益提供质押担保。动产担保登记证明编号：3097 8876 0039 6029 0785。

依据榆和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与国家开发银行山西省分行签订的《质押合同》(编号：1410202401100001664、1410202401100001666 号借款合同的质押合同-2)，以榆社至和顺高速公路左权至和顺段的车辆通行费收费权及其项下收益提供质押担保。动产担保登记证明编号：3097 9298 0039 6034 0012。

依据平榆公司 2021 年 4 月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签订的《应收账款质押合同》(编号：应收质字第 2021 应收质 004 号)，以山西省汾阳至邢台高速公路平遥至榆社段的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应收账款质押登记证明编号：1107 3116 0013 2256 8912。

依据太佳公司 2022 年 8 月 25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签订的《公路收费权质押合同》(合同编号：C220822PL1415267)，以山西省太佳高速公路临县黄河大桥通行费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应收账款质押登记证明编号：1902 9545 0023 3734 5199。

1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隧道照明节能改造服务项目		20,805,202.98	2,311,689.21		18,493,513.77
合计		20,805,202.98	2,311,689.21		18,493,513.77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583,324.87	145,831.22	606,683.04	151,670.76
固定资产折旧	1,669,984.06	417,496.02		
无形资产摊销	67,218,672.28	16,804,668.07	81,433,070.04	20,358,267.51
应付职工薪酬	3,298,090.89	824,522.72		
递延收益	1,469,137.20	367,284.3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996,275.24	499,068.81	566,453.41	28,322.66
租赁负债	9,224,793.05	2,306,198.26	10,227,422.89	2,556,855.73
合计	85,460,277.59	21,365,069.40	92,833,629.38	23,095,116.66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形资产摊销	11,950,297.88	2,987,574.47	8,905,582.09	2,226,395.52
固定资产税会差异	181,602.44	45,400.61		
使用权资产	8,959,924.82	2,239,981.21	10,079,915.30	2,519,978.83
合计	21,091,825.14	5,272,956.29	18,985,497.39	4,746,374.3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年末		年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39,981.21	19,125,088.19		23,095,116.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39,981.21	3,032,975.08		4,746,374.3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资产减值）	400.00	214,000.00
可抵扣亏损	107,414,257.10	122,260,430.84
合计	107,414,657.10	122,474,430.8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4 年度		28,085,192.54	
2025 年度	28,123,826.37	27,256,683.99	
2026 年度	63,250,803.90	63,251,809.99	
2028 年度	3,715,772.92	3,666,744.32	
2029 年度	12,323,853.91		
合计	107,414,257.10	122,260,430.84	

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工程款	1,128,855.03		1,128,855.03	4,050,154.65		4,050,154.65
融资租赁保证金				16,000,000.00		16,000,000.00
合计	1,128,855.03		1,128,855.03	20,050,154.65		20,050,154.65

1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2,814,000.00	12,814,000.00	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ETC 保证金
应收账款	49,446,718.73	49,446,718.73	质押	质押
无形资产	15,832,739,306.86	11,115,603,123.64	质押	质押
合计	15,895,000,025.59	11,177,863,842.37	—	—

续:

项目	年初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6,181,850.00	16,181,850.00	保证金及冻结资金	保函保证金、ETC 保证金、诉讼冻结资金
应收账款	89,981,679.01	89,981,679.01	质押	质押
无形资产	15,832,739,306.86	11,644,132,009.16	质押	质押
合计	15,938,902,835.87	11,750,295,538.17	—	—

1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路权款	241,072,100.00	241,072,100.00
工程款	46,237,437.86	28,694,070.04
监理费	1,622,490.60	1,451,705.10
材料款	26,545,692.22	12,754,025.04
设备费	6,044,801.44	4,174,241.42
其他	4,327,192.82	7,149,725.28
合计	325,849,714.94	295,295,866.88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其中:一年以上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41,072,100.00	241,072,100.00	未结算完毕
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5,175,670.04	3,825,594.03	未结算完毕
山西省高速公路集团太原有限责任公司	3,823,755.00	2,892,565.00	未结算完毕
山西交通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1,292,964.00	1,263,381.00	未结算完毕
合计	251,364,489.04	249,053,640.03	

17. 预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324,702.41	1,447,363.14
1-2 年 (含 2 年)		225,794.64
2-3 年 (含 3 年)	211,508.92	70,042.26
3 年以上	70,042.26	
合计	606,253.59	1,743,200.04

18. 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物业管理费		249,638.55
预收货款		85,000.00
合计		334,638.55

1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27,302,733.03	99,424,181.67	98,565,819.64	28,161,095.0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2,077.38	12,348,746.09	12,309,106.19	301,717.28
合计	27,564,810.41	111,772,927.76	110,874,925.83	28,462,812.34

(2) 短期薪酬列式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633,347.94	69,739,855.79	68,965,158.73	23,408,045.00
职工福利费		8,243,291.93	8,243,291.93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社会保险费	109,340.25	5,275,371.90	5,250,619.62	134,092.53
其中：医疗保险费	66,980.22	4,855,215.24	4,836,118.08	86,077.38
工伤保险费	42,360.03	420,156.66	414,501.54	48,015.15
住房公积金	92,494.80	6,704,375.00	6,704,375.00	92,494.8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78,908.04	3,314,468.97	3,295,938.87	3,797,438.14
其他短期薪酬	688,642.00	6,146,818.08	6,106,435.49	729,024.59
合计	27,302,733.03	99,424,181.67	98,565,819.64	28,161,095.06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55,142.05	10,029,915.83	9,991,937.51	293,120.37
失业保险费	6,935.33	431,850.26	430,188.68	8,596.91
企业年金缴费		1,886,980.00	1,886,980.00	
合计	262,077.38	12,348,746.09	12,309,106.19	301,717.28

20.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4,291,590.07	5,003,495.79
企业所得税	26,475,427.92	33,289,857.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0,481.17	196,055.59
个人所得税	1,098,363.75	287,820.76
房产税	0.02	0.02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214,853.24	233,901.33
资源税	123,998.00	149,738.00
印花税	36,149.68	23,821.77
其他税费	8,797,716.98	8,797,716.98
合计	41,268,580.83	47,982,407.48

2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7,607,714.9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99,645,973.37	415,963,880.17
合计	299,645,973.37	423,571,595.10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1.1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6,943,270.53
融资性售后回租应付利息		664,444.40
合计		7,607,714.93

21.2 应付股利：无

21.3.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金拆借款	225,620,379.22	325,620,379.22
代管资金	59,701,640.06	77,743,772.84
代收代扣的款项	344,426.73	428,821.60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9,404,160.32	9,575,521.13
往来款		5,647.00
应上缴通行费	530,226.67	582,356.64
其他	4,045,140.37	2,007,381.74
合计	299,645,973.37	415,963,880.17

（2）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其中：一年以上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	244,673,565.51	244,673,565.51	保证金部分未到偿付时点、其余为往来款
和榆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处（一期建设）	23,207,618.99	23,207,618.99	代管资金
和榆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处（二期建设）	13,718,425.14	13,688,933.79	代管资金
和榆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处（一期运营）	3,722,409.64	3,722,409.64	代管资金
中石化（山西）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005,230.38	6,000,000.00	押金
山西国新华储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合计	293,327,249.66	293,292,527.93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6,000,000.00	23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7,438,002.85	88,888,888.88
未逾期的应付利息	5,557,588.6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33,711.42	1,280,000.00
合计	250,029,302.94	320,168,888.88

23.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15,896.29	237,910.40
合计	215,896.29	237,910.40

24.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利率区间 (%)
质押借款	6,113,400,000.00	6,588,900,000.00	2.39-3.4
信用借款	28,870,000.00	28,870,000.00	
合计	6,142,270,000.00	6,617,770,000.00	

25. 租赁负债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0,240,000.00	11,520,00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015,206.95	1,292,577.11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3,711.42	1,280,000.00
租赁负债净额	8,191,081.63	8,947,422.89

26. 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5,989,417.17	42,196,426.23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5,989,417.17	42,196,426.23

长期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融资租赁款		42,196,426.23
应付隧道照明节能改造款	15,989,417.17	
合计	15,989,417.17	42,196,426.23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7.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58,849.76		489,712.56	1,469,137.20	取消省界收费站项目交通部补助资金
合计	1,958,849.76		489,712.56	1,469,137.20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取消省界收费站项目交通部补助资金	1,958,849.76			489,712.56
合计	1,958,849.76			489,712.56

续：

政府补助项目	本年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取消省界收费站项目交通部补助资金			1,469,137.2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469,137.20	

28.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1,467,310,196.00						1,467,310,196.00

29.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2,744,277,321.48			2,744,277,321.48
合计	2,744,277,321.48			2,744,277,321.48

30.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812,522.23	802,605.22	9,917.01
合计		812,522.23	802,605.22	9,917.01

31. 盈余公积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98,614,057.82	40,653,591.00		339,267,648.82
合计	298,614,057.82	40,653,591.00		339,267,648.82

3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41,479,508.74	946,275.8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64,832,506.01
其中：会计政策变更		5,946.78
同一控制合并范围变更		64,826,559.23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41,479,508.74	65,778,781.88
加：本年净利润	466,007,587.21	458,734,630.7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653,591.00	12,033,903.9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66,028,950.05	71,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800,804,554.90	441,479,508.74

3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94,762,673.70	710,195,061.84	1,698,378,262.54	789,140,553.93
其他业务	14,446,777.67	14,442,476.23	13,267,784.21	11,072,176.30
合计	1,609,209,451.37	724,637,538.07	1,711,646,046.75	800,212,730.2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产品类型		
其中：经营性路通行费收入	1,594,762,673.70	710,195,061.84
服务区收入	11,792,230.61	14,392,764.78
工程施工收入	310,677.40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同分类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其他收入	2,343,869.66	49,711.45
合计	1,609,209,451.37	724,637,538.07

3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55,990.04	2,236,936.73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2,493,581.01	2,634,119.25
房产税	209,557.50	204,788.66
资源税	317,515.80	327,602.32
土地使用税	61,256.68	6,678.21
印花税	254,874.16	169,378.33
车船使用税	44,655.48	43,385.62
合计	6,037,430.67	5,622,889.12

35.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097,510.61	32,962,896.43
折旧费	1,748,829.59	1,511,309.12
无形资产摊销费	374,535.48	337,538.33
保险费		2,956.72
修理费	223,910.37	693,672.92
业务招待费	1,200.00	2,294.41
差旅费	417,781.90	302,742.20
办公费	734,229.14	933,504.85
会议费	31,382.54	29,464.20
聘请中介机构费	5,385,502.90	6,365,746.21
咨询费	443,278.96	757,269.07
董事会费	201,401.25	242,972.50
安全费	592.00	
党组织工作经费	758,748.32	487,657.49
水电费	1,769,809.45	1,807,453.62
低值易耗品摊销	21,230.00	66,363.00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费	2,779,172.72	2,579,364.12
技术转让费		38,481.20
其他	4,513,091.71	4,322,728.50
合计	58,502,206.94	53,444,414.89

36.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直接投入	1,509,502.61	559,051.89
人员人工	848,148.67	1,519,481.15
折旧	836.35	
委托外部机构或个人进行研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1,754,619.00	145,400.00
机械使用费	474,940.84	103,107.11
试验检测费	368,600.00	132,064.00
其他相关费用	107,608.76	2,499.00
合计	5,064,256.23	2,461,603.15

37.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207,118,546.94	252,666,660.14
减：利息收入	12,558,839.64	15,589,177.45
加：手续费支出	27,080.64	32,724.10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2,594,660.97	3,952,871.71
合计	197,181,448.91	241,063,078.50

38.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968,313.64	838,087.5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0,985.26	9,760.35
合计	979,298.90	847,847.91

39.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78,838.35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0.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22,958.17	-363,717.63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50,000.00
其中：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958.17	-113,717.63
合计	22,958.17	-363,717.63

41.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4,703.56	
其中：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4,703.56	
其中：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54,703.56	
合计		54,703.56	

42.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利得	28,725.00	33,212.30	28,725.00
违约金收入	6,458.93		6,458.93
路赔收入	3,100,621.00	605,657.19	3,100,621.00
废旧物资处置款		127,898.23	
其他	187,149.64	145,959.59	187,149.64
合计	3,322,954.57	912,727.31	3,322,954.57

43.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行政性罚款、滞纳金支出	2.95	78,383.77	2.9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651.46		15,651.46
其他	26,550.00		26,550.00
合计	42,204.41	78,383.77	42,204.41

44.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3,805,361.37	163,993,746.8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56,629.20	-12,135,031.05
合计	156,061,990.57	151,858,715.8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622,069,577.78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5,517,394.4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43,316.5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63,445.7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96,875.5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80,963.48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13,290.71
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纳税影响	-1,146,330.28
其他	
所得税费用	156,061,990.57

45.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2,558,839.64	15,589,177.45
政府补助及个税手续费返还	490,245.45	358,720.97
收到往来款	4,280,114.51	105,239,402.68
收到的路赔	3,100,621.00	3,293,686.08
解冻资金	3,370,350.00	12,810,000.00
合计	23,800,170.60	137,290,987.1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付现费用	12,249,459.24	13,588,241.73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27,080.64	32,724.10
支付往来款	18,118,699.21	177,097,617.20
资金冻结		16,180,849.00
合计	30,395,239.09	206,899,432.03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费	1,280,000.00	1,758,040.00
支付股权收购款		178,533,130.11
合计	1,280,000.00	180,291,170.11



2)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现金流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流动	非现金变动	
长期借款	6,847,770,000.00	3,869,900,000.00		4,379,400,000.00		6,338,270,000.00
长期应付款	131,085,315.11		1,945,759.19	88,888,888.88		44,142,185.42
租赁负债	10,227,422.89		277,370.16	1,280,000.00		9,224,793.05
应付利息	7,607,714.93		206,502,292.86	208,552,419.12		5,557,588.67
应付股利			66,028,950.05	66,028,950.05		
其他应付款-路桥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7,096,690,452.93	3,869,900,000.00	274,754,372.26	4,844,150,258.05		6,397,194,567.14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66,007,587.21	458,734,630.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22,958.17	363,717.63
固定资产折旧	13,038,368.75	10,057,533.5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19,990.48	1,351,707.11
无形资产摊销	529,398,624.81	577,639,138.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11,689.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703.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651.4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9,713,207.91	256,245,467.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8,838.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70,028.47	-12,870,866.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13,399.27	735,835.7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52.78	-932,964.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595,435.90	93,898,404.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47,447.10	-214,230,615.15
其他	9,917.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2,787,238.09	1,170,558,446.5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088,405,015.80	821,891,157.26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821,891,157.26	623,911,879.21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6,513,858.54	197,979,278.05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088,405,015.80	821,891,157.26
其中：库存现金	0.05	766.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88,299,179.75	821,890,391.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5,836.0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8,405,015.80	821,891,157.2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保证金	12,814,000.00	12,812,000.00	受限资金
诉讼冻结资金		3,369,850.00	受限资金
合计	12,814,000.00	16,181,850.00	

46. 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77,370.16	374,063.89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779,172.72	2,617,841.37
计入相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1,123,776.49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042,460.79	4,990,299.44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其他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服务区、建筑物及设备租赁	12,135,593.31	335,836.27
合计	12,135,593.31	335,836.27

六、 研发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直接投入	1,509,502.61	559,051.89
人员人工	848,148.67	1,519,481.15
折旧	836.35	
委托外部机构或个人进行研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1,754,619.00	145,400.00
机械使用费	474,940.84	103,107.11
检验检测费	368,600.00	132,064.00
其他相关费用	107,608.76	2,499.00
合计	5,064,256.23	2,461,603.1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064,256.23	2,461,603.15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 3. 反向收购：无
- 4. 处置子公司：无
-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无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西榆和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350,000,000.00	山西省晋中市	太原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西平榆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18,000,000.00	山西省晋中市	太原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省太佳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29,500,000.00	山西省吕梁市	太原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榆和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山西省太原市	太原市	公路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情况: 无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九、政府补助

1.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会计科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958,849.76			489,712.56		1,469,137.20	与资产相关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项目

类型	会计科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其他收益	489,712.56	489,712.56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478,601.08	348,375.00
合计		968,313.64	838,087.56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风险, 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



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年末无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此汇率的变动不会对本集团造成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 6,309,400,000.00 元。

3) 价格风险

本集团主要收入为通行费收入,价格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制定的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执行,价格一定时间内较为固定。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集团持续对客户的财务状况进行信用评估,坏账损失维持于管理层预期的数额内。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通过利用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和其他计息借款等方式维持资金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以管理其流动性风险。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期末流动资产合计 1,181,071,475.72 元，期末流动负债合计 946,078,534.30 元，其流动比率为 1.25，期初该比率为 0.84。由此分析，本公司流动性比较充足，流动性短缺的风险较小。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101,219,015.80		1,101,219,015.80
应收账款	55,110,767.80		55,110,767.80
其他应收款	1,463,341.51		1,463,341.51
合计	1,157,793,125.11		1,157,793,125.11
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325,849,714.94		325,849,714.94
其它应付款	299,645,973.37		299,645,973.37
长期借款		6,142,270,000.00	6,142,270,000.00
租赁负债		8,960,000.00	8,960,000.00
合计	625,495,688.31	6,151,230,000.00	6,776,725,688.31

2. 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利率变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 1%	-40,048,083.32	-40,048,083.32	-53,085,489.55	-53,085,489.55
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 1%	40,048,083.32	40,048,083.32	53,085,489.55	53,085,489.55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控股股东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 公司的持股 比例(%)	母公司对本 公司的表决 权比例(%)
山西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市	市政设施 管理	641,700.00	58.42	58.4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 (1) 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山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山西省高速公路集团太原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山西交通运输投融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山西吕梁环城高速公路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山西兴路交通工程监理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振兴公路监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交控数字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交通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省交通信息通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交投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交控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路桥集团交通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路桥集团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省交通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道合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省交通运输安全应急保障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省交通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交通实业发展集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交通建设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省智慧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诺信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高速公路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交通监理咨询检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大运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交控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交通控股集团忻州顿村职工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路桥集团交通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交控太行灵泉山泉水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交控科技转化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交通咨询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交控凤凰山实训基地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交科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交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交通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交投综合服务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交研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交院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省交通环境保护中心站(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省智慧交通实验室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交通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长治高速公路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省交通信息通信有限公司不停车收费运营服务中心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交科桥梁附件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山西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交科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交科公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交科桥梁隧道加固维护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吕梁北高速公路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省交通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和榆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处（一期建设）	同一最终控制方
和榆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处（二期建设）	同一最终控制方
和榆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处（一期运营）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西三维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2.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年发生额
山西交控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电费、采购商品	2,769,277.27	5,573,800.00	否	229,600.00
山西省交通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30,654.00			102,600.00
山西交通运输投融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480,852.77			
山西大运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42,300.00			131,200.00
山西交通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34,800.00			
山西交控数字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34,120.00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82,438.58			
山西交投综合服务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2,000.00			
山西路桥集团交通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4,800.00			
山西省智慧交通实验室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3,215.00			
山西交控太行灵泉山泉水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32,960.85			17,483.00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年发生额
山西交科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305.00			
山西交控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机电维护改造	3,083,868.83	13,253,400.00	否	
山西省交通信息通信有限公司	机电维护改造	2,457,977.48			68,470.00
山西省高速公路集团太原有限责任公司	道路养护及维护、机电维护改造	2,165,905.00			25,346,088.25
山西交控科技转化有限公司	机电维护改造	1,820,644.81			1,679,043.13
山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吕梁北高速公路分公司	运营管理	1,437,433.00			1,557,220.00
山西省交通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道路养护及维护	626,624.39			631,291.00
山西交控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维护改造	410,799.67			469,200.36
山西诺信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维护改造	372,727.00			5,813,946.00
山西交通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道路养护及维护	260,096.00			17,699,074.00
山西交控数字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机电维护改造	251,928.00			570,750.00
山西省智慧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	机电维护改造	179,908.49			3,637,380.00
山西路桥集团交通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维护改造	144,647.00			2,895,398.59
山西交通实业发展集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机电维护改造	40,798.00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道路养护及维护				1,100,819.00
山西道合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服务	1,113,698.06	2,275,900.00	否	44,949.00
山西交通建设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服务	306,384.52			401,140.00
山西兴路交通工程监理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服务	262,145.00			246,286.00
山西振兴公路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服务	129,255.00			1,133,415.00
山西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服务	1,424,216.00	1,771,300.00	否	704,866.00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年发生额
山西省高速公路集团太原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设计服务	86,822.00			
山西省智慧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924,903.00	5,910,000.00	否	
山西路桥集团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检测服务	737,251.00			734,932.99
山西交投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食堂管理及餐费	668,855.98			300,480.00
山西省交通运输安全应急保障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593,500.00			75,000.00
山西省智慧交通实验室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576,630.00			
山西交通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408,616.00			
山西交通监理咨询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服务	369,230.00			279,064.00
山西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检测服务	360,300.00			4,755,130.40
山西交控凤凰山实训基地有限公司	培训服务	312,838.67			112,750.00
山西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289,622.64			
山西省交通环境保护中心站(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150,000.00			
山西交通实业发展集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服务	132,940.00			134,475.00
山西省高速公路集团太原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服务	104,429.00			
山西路桥集团交通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培训服务	101,420.00			13,196.00
山西交院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服务	87,352.32			
山西交科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费	59,138.68			
山西交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服务费	19,250.00			
山西交研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服务	13,690.00			
山西高速公路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服务				599,669.00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年发生额
山西交通控股集团忻州顿村职工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服务				13,400.00
山西交通咨询科技有限公司	招标费				49,740.56
山西兴新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测服务				25,000.00
山西国新延长能源有限公司	物资采购				2,660.00
合计		28,059,569.01	28,784,400.00		71,575,717.28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山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长治高速公路分公司（注 1）	工程施工	1,242,973.39	
山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部高速公路分公司（注 1）	销售商品	969,700.99	
山西交通运输投融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注 1）	电费	303,753.58	
山西交控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注 1）	电费	171,204.29	
山西路桥集团交通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注 1）	工程施工	96,220.18	96,220.19
山西交通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授权经营		104,712.08
山西省智慧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88,679.25
山西交通建设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处置租赁资产		54,703.56
山西国新华储能源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735,283.00
合计		2,783,852.43	1,179,598.08

注 1：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工程施工业务、甲醇销售业务及转售电业务系代理人身份，此处列示的关联交易系总额法下的交易金额。

(2)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山西大运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物土地	101,122.56	50,561.25
山西交控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土地	57,553.41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山西交通运输投融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	38,178.92	
山西交通实业发展集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告位	38,095.24	23,174.60
山西交通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车辆		23,008.85
山西国新华储能源有限公司	服务区		362,901.49

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山西交投融资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2,771,150.10	2,519,259.04			2,761,660.79	2,531,002.60
山西交通运输投融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1,280,000.00	1,280,000.00
山西交通建设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620,450.00

续: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山西交投融资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山西交通运输投融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277,370.16	307,517.06		
山西交通建设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66,546.83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2016-9-23	2025-5-15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拆入: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	225,620,379.22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06-05	2024-08-29	
拆出: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年发生额（万元）	上年发生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20.56	219.56

3. 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山西路桥集团交通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09,760.00		13,539.82	
应收账款	山西交控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04,298.51			
应收账款	山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部高速公路分公司	50,598.00			
应收账款	山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长治高速公路分公司	40,645.00			
应收账款	山西交控太行灵泉山泉水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	
应收账款	山西省智慧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000.00	
预付账款	山西省交通信息通信有限公司不停车收费运营服务中心	4,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山西交投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1,687.92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山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41,072,100.00	241,072,100.00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山西省高速公路集团太原有限责任公司	3,823,755.00	6,626,028.40
应付账款	山西省交通信息通信有限公司	2,592,340.08	331,410.88
应付账款	山西交控科技转化有限公司	1,820,644.81	37,145.28
应付账款	山西交通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1,292,964.00	1,263,381.00
应付账款	山西省交通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950,704.00	
应付账款	山西省交通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788,663.69	126,258.20
应付账款	山西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740,965.00	617,399.00
应付账款	山西路桥集团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737,251.00	655,193.00
应付账款	山西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726,322.70	235,449.00
应付账款	山西省智慧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	656,412.09	
应付账款	山西省交通运输安全应急保障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443,500.00	
应付账款	山西交控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416,924.24	
应付账款	山西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387,175.00	387,175.00
应付账款	山西道合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330,942.40	70,133.00
应付账款	山西兴路交通工程监理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314,095.80	151,200.10
应付账款	山西交通运输投融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8,995.82	
应付账款	山西振兴公路监理有限公司	246,802.40	589,247.00
应付账款	山西交控数字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225,353.00	63,700.00
应付账款	山西交通监理咨询检测有限公司	175,230.00	
应付账款	山西诺信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0,353.40	428,023.00
应付账款	山西省交通环境保护中心站(有限公司)	150,000.00	
应付账款	山西交通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128,683.20	
应付账款	山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吕梁北高速公路分公司	119,786.00	119,786.00
应付账款	山西省智慧交通实验室有限公司	115,326.00	
应付账款	山西路桥集团交通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12,819.69	408,178.35
应付账款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1,402.00	103,316.95
应付账款	山西交通建设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98,490.00	3,255.00
应付账款	山西交投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93,782.53	
应付账款	山西交院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87,352.32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山西交控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77,466.67	146,667.00
应付账款	山西交科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61,627.00	
应付账款	山西交通实业发展集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24.00	
应付账款	山西交科桥梁附件有限责任公司		29,293.80
应付账款	山西交科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65,927.31
应付账款	山西交科公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127,433.00
应付账款	山西交科桥梁隧道加固维护工程有限公司		113,806.50
应付账款	山西东山供水工程有限公司		480,000.00
预收账款	山西交通实业发展集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873.02	
其他应付款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	225,620,379.22	260,924,712.63
其他应付款	和榆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处（一期建设）	23,207,618.99	24,460,125.81
其他应付款	山西三维化工有限公司	19,053,186.29	
其他应付款	和榆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处（二期建设）	13,718,425.14	14,256,903.98
其他应付款	和榆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处（一期运营）	3,722,409.64	3,722,409.64
其他应付款	山西省交通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450,000.00	4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山西交通运输投融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	
其他应付款	山西兴路交通工程监理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3,642.50	
其他应付款	山西吕梁环城高速公路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37.04	
其他应付款	山西交通建设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4,912.00
其他应付款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租赁负债	山西交通运输投融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191,081.63	8,947,422.89
长期应付款	山西交控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989,417.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山西交通运输投融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33,711.42	1,28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山西交控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295,817.43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宜都市恒运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11 月 6 日,宜都市恒运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将本公司、山西三维化工有限公司及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起诉至洪洞县人民法院,请求:(1) 本公司给付货款 217,509.30 元,承担以 217,509.30 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1 月 16 日至付清之日止按 LPR 为标准计算的利息损失;(2) 山西三维化工有限公司、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连带给付责任;(3) 本公司、山西三维化工有限公司及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诉讼费用。

2025 年 1 月 20 日,洪洞县人民法院作出(2024)晋 1024 民初 374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宜都市恒运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货款及保证金 64,508.70 元及利息(以 59,508.70 元为基数,自 2024 年 11 月 6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履行;(2) 本公司支付宜都市恒运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货款 153,000 元及利息(以 153,000 元为基数自 2024 年 11 月 6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履行;(3) 驳回宜都市恒运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已减半收取计 2,591.75 元,由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承担 768.66 元,本公司承担 1,823.09 元。

本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临汾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本财务报告披露日,二审未开庭审理。

(2) 河南聚瑞德实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9 日,河南聚瑞德实业有限公司因承揽合同纠纷,将本公司、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及山西三维化工有限公司起诉至洪洞县人民法院,请求:(1) 判令本公司、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及山西三维化工有限公司共同支付河南聚瑞德实业有限公司施工款计 625,499.73 元,并从起诉之日起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利息至款项付清之日止;(2) 本案诉讼费用由本公司、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及山西三维化工有限公司共同负担。2024 年 7 月 10 日,洪洞县人民法院作出(2024)晋 1024 民初 582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准许河南聚瑞德实业有限公司撤诉。



2024年8月21日，河南聚瑞德实业有限公司重新提起诉讼，请求：（1）依法判令本公司支付检修维修款 625,499.73 元，并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自起诉之日起至全部款项付清之日止的利息；（2）山西三维化工有限公司、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本案诉讼费用由本公司、山西三维化工有限公司及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承担。

2024年12月20日，洪洞县人民法院作出（2024）晋1024民初342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本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支付河南聚瑞德实业有限公司 273,413.67 元及利息（以 273,413.67 元为基数，自 2024 年 10 月 16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照 2024 年 10 月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2）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支付河南聚瑞德实业有限公司 149,290.62 元及利息（以 149,290.62 元为基数，自 2024 年 10 月 16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照 2024 年 10 月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3）山西三维化工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支付河南聚瑞德实业有限公司 202,795.44 元及利息（以 202,795.44 元为基数，自 2024 年 10 月 16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照 2024 年 10 月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4）驳回河南聚瑞德实业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5,027.50 元，由本公司负担 3,071.00 元，由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负担 326.50 元，由山西三维化工有限公司负担 1,630.00 元。

本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临汾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本财务报告披露日，二审未开庭审理。

（3）洪洞县赵城镇永乐村股份经济联合社

2024年10月8日，洪洞县赵城镇永乐村股份经济联合社因土地租赁合同纠纷，将本公司起诉至洪洞县人民法院，请求：（1）依法解除双方签订的《占地合同》、《碳化砖厂办公楼占地合同》，本公司拆除占用土地上的简易厂房搬离机械设备，将占用土地全部交还原告；（2）本公司立即清偿所欠原告土地租赁费 256,203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3）本公司承担诉讼费用。截至本财务报表披露日，一审已开庭尚未判决。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 2025 年 4 月 23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 2024 年 12 月 21 日总股本 1,467,310,196.00 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2 元（含税），总共发放 293,462,039.20 元（含税）现金股利。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 资产负债表日后其他重大事项

本公司以现金收购山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太原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原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交易价款为 6,025.67 万元。本次交易于 2025 年 1 月完成，太原公司于 2025 年 1 月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截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 青岛欧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18 日，青岛欧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将本公司、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起诉至洪洞县人民法院。请求：（1）本公司向青岛欧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节电收益人民币 4,243,167.80 元（其中供水 1#泵、5#循环水 4#、5#循环水 5#按 25,920.00 小时计算节电收益，其余设备按 19,800.00 小时计算节电收益，最终以实际节电数为准）；（2）本公司向青岛欧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资金占用损失（以节电收益人民币 4,243,167.80 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自青岛欧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起诉之日起至节电收益付清为止）；（3）请求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对第 1、2 项诉讼请求承担连带责任；（4）案件受理费、保全费、鉴定费、律师费等全部诉讼费用由本公司及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共同负担。

2022 年 5 月 30 日，洪洞县人民法院作出（2022）晋 1024 民初 69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青岛欧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24,354.94 元，由青岛欧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负担。

青岛欧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临汾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2 年 11 月 11 日，临汾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2）晋 10 民终 2025 号民事裁定，裁定：（1）撤销洪洞县人民法院（2022）晋 1024 民初 699 号民事判决书；（2）本案发回洪洞县人民法院重审。

2023 年 10 月 18 日，洪洞县人民法院作出（2023）晋 1024 民初 175 号民事判决，判决：（1）由本公司支付青岛欧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节能收益款 5,272,838.75 元，并自 2022 年 3 月 4 日（起诉立案之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支付青岛欧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损失至全部清偿之日止；（2）驳回要求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的诉讼请求；（3）案件受理费 48,709.87 元由本公司负担。

2023 年 11 月 28 日，本公司向临汾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1）依法撤销洪洞县人民法院作出的（2023）晋 1024 民初 175 号民事判决书，并依法改判驳回青岛欧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2、本案一审、二审全部诉讼费用由青岛欧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承担。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24 年 3 月 25 日，临汾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4）晋 10 民终 281 号民事判决，判决：（1）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二审案件受理费 48,709.87 元由本公司负担。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履行判决。

2. 山西恒宇电源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23 日，山西恒宇电源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因服务合同纠纷，将本公司起诉至洪洞县人民法院，请求：（1）本公司支付山西恒宇电源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节能收益款 1,300.00 万元；（2）本公司支付山西恒宇电源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逾期违约金 343.33 万元（该违约金以 1,300.00 万元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一自 2016 年 5 月 21 日暂算至 2023 年 8 月 14 日直至实际付清为止）以上共计 1,643.33 万元。（3）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本公司承担。

2023 年 11 月 17 日，洪洞县人民法院作出（2023）晋 1024 民初 2291 号民事判决，判决：本公司向山西恒宇电源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支付节能收益款 1,300.00 万元，驳回山西恒宇电源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在本案中的其他诉讼请求。

2023 年 12 月 11 日，本公司向临汾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依法撤销洪洞县人民法院（2023）晋 1024 民初 2291 号民事判决。

2024 年 4 月 22 日，临汾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4）晋 10 民终 671 号民事判决，判决：撤销洪洞县人民法院作出（2023）晋 1024 民初 2291 号民事判决，本公司支付山西恒宇电源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910.00 万元，驳回山西恒宇电源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一审案件受理费 120,399.80 元，减半收取计 60,199.90 元，由本公司承担 37,750 元。二审案件受理费 99,800 元，由本公司承担 61,800 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履行判决。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49,336,319.22	440,524,699.14
其他应收款	621,030,407.58	611,348,435.66
小计	1,070,366,726.80	1,051,873,134.80
减：坏账准备	400.00	214,000.00
合计	1,070,366,326.80	1,051,659,134.80

1.1 应收利息：无

1.2 应收股利：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应收股利明细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山西榆和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446,295,831.78	440,524,699.14
山西榆和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3,040,487.44	
小计	449,336,319.22	440,524,699.14
减：坏账准备		
合计	449,336,319.22	440,524,699.14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山西榆和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446,295,831.78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优先支付借款本息	否，具有稳定盈利能力
合计	446,295,831.78	—	—	—

1.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金额	年初账面金额
押金		214,000.00
往来款	75,935.87	52,102.02
垫付款	106,640.68	124,611.41
借款	620,835,831.03	610,919,722.23
其他	12,000.00	38,000.00
小计	621,030,407.58	611,348,435.66
减：坏账准备	400.00	214,000.00
合计	621,030,007.58	611,134,435.66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92,488.51	211,134,435.66
1-2 年(含 2 年)	210,937,919.07	
2-3 年(含 3 年)		400,000,000.00
3 年以上	400,000,000.00	214,000.00
其中：3-4 年(含 4 年)	400,000,000.00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中：4-5 年（含 5 年）		
其中：5 年以上		214,000.00
小计	621,030,407.58	611,348,435.66
减：坏账准备	400.00	214,000.00
合计	621,030,007.58	611,134,435.66

（3）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214,000.00			214,000.00
年初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400.00			400.00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214,000.00			214,000.00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400.00			400.00

（4）本年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	214,000.00	400.00		214,000.00		400.00
合计	214,000.00	400.00		214,000.00		400.00

（5）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14,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账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罗晓芳	押金	214,000.00	经法院裁判无法收回	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	否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山西榆和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620,835,831.03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99.97	
代扣代缴款重分类	垫付款	106,640.68	1 年以内	0.02	
山西省太佳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往来款	75,935.87	1 年以内、1-2 年	0.01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太原石油分公司	其他	1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0.00	300.00
蔡桂霞	其他	2,000.00	1-2 年	0.00	100.00
合计		621,030,407.58		100.00	4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862,040,160.87		3,862,040,160.87	3,862,040,160.87		3,862,040,160.87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合计	3,862,040,160.87		3,862,040,160.87	3,862,040,160.87		3,862,040,160.87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山西榆和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512,281,887.59					1,512,281,887.59	
山西平榆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201,837,214.64					2,201,837,214.64	
山西榆和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5,322,755.66					5,322,755.66	
山西省太佳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42,598,302.98					142,598,302.98	
合计	3,862,040,160.87					3,862,040,160.87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6,311,582.81		6,452,306.08	
合计	6,311,582.81		6,452,306.08	

4.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4,086,952.54	379,376,762.47
合计	414,086,952.54	379,376,762.47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651.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78,601.0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96,401.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3,759,351.24	
减：所得税影响额	943,597.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815,753.79	—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6	0.3176	0.31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0	0.3157	0.3157

